

股票代码：600674 股票简称：川投能源 公告编号：2020-028 号

转债代码：110061 转债简称：川投转债

转股代码：190061 转股简称：川投转股

##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委托理财投资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公司主要合作商业银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委托理财产品单日最高余额金额不超过 27 亿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单个理财产品有效期不超过一年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提案报告》。

####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资金使用情况，在保证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实

现公司资金的有效利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增加现金资产的收益，为公司和全体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资金。

（三）额度及期限：委托理财产品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7 亿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单笔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四）授权公司总经理组织实施。

（五）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使用闲置资金向公司主要合作商业银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预计收益根据购买时的理财产品而定。不从事高风险理财和金融衍生品等业务。

（六）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总经理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风险，通过评估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

2、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对各项投资进行管理，负责及时记录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仅限于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公司主要合作商业银行进行合作，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从事高风险理财和金融衍生品等业务。

5、公司将按照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公司购买理财产

品的相关情况。

## 二、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委托理财执行时，公司将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第四号上市公司委托理财公告（2019年11月修订）》及其他相关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实际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包括合同主要条款、资金投向等。

##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交易对方为公司主要合作商业银行，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产权、资产、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37,455,297,271.00	37,518,926,491.81
负债总额	9,798,666,960.81	9,326,019,343.48
资产净额	27,656,630,310.19	28,192,907,148.33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430,114,235.08	107,041,317.37

公司购买商业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以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为前提，不会影响公司经营的资金周转，也不会影响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利用闲置资金购买商业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获得一定的理财收益，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资产回报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五、风险提示

公司开展的委托理财业务为商业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仍可能存在收益不确定的风险。对此，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购买理财产品，同时通过严格履行内部决策程序严控投资风险。

此外，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均为公司主要合作商业银行，对理财业务管理规范，对理财产品的风险控制严格，公司通过与合作机构的日常业务往来，能够及时掌握所购买理财产品的动态变化，从而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委托理财产品及相关损益情况。

##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2020年6月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提案报告》。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在保障购买资金安全及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阶段性处于闲置状态的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该方式符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认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币种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不低于
------	------	------	------	--------	----	-----	-----	------------

川投能源	中国银行成都新南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收益	100000.00	人民币	2019年12月25日	2020年6月22日	3.8%
川投能源	中国工商银行成都春熙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	人民币	2019年12月24日	2020年7月22日	1.3%
川投能源	中国建设银行成都新华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9406.54	人民币	2019年12月27日	2020年9月11日	1.95%
川投能源	成都银行琴台支行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0	人民币	2020年5月28日	2020年12月22日	1.82%

特此公告。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06月09日